

想见就 不再错过

她在蓊郁韶萌、快意恩仇年华遇见他；

他们的感情芳馥茂盛，悱恻绵长。

然世事变迁，稚涩的他们带着对彼此最柔软的坚持面对分离。

时岁清潺，人影料峭，当时间渐渐冷却情感，曾经的海誓山盟亦支离破碎；待桃花落尽自成春泥，他与她又是否能殊途同归？

浩浩人世，明灭光影，他们的顾盼回眸将各自牵绊。

那一场日光倾城的盛夏光年，在兵荒马乱的时间洪流中轻声浅吟，诉说着她与他的情深不寿。

他是沈霍寅，她是——夏子夜。

上架建议：畅销·青春言

ISBN 978-7-5453-0436-7



9 787545 304367 >

定价：16.80 元

唯有在爱中苏醒时，方知爱情非自控。
——《依本多情》



■珠海出版社

01 惊鸿一瞥

沈霍寅见到夏子夜是在一家 KFC 里。

他推开红色大门，第一眼便注意到安居一隅的女生。

鹅黄色的羽绒服，巴掌大的小脸缩在毛茸茸的帽子里，一双澈目泠泠流转，有着清丽的风情。她左手轻扣着蛋挞，小小地咬一口，脸上浮现出浅浅的满足，露出孩子气的天真。明明是简单便捷的快餐，偏偏带着小猫吃食般的优雅。

微抿的嘴角悄然一动，他驻留片刻，随即转开视线，走到吧台前点餐。

一向不喜甜食的他点了同样的蛋挞。红色的豆子夹在蛋黄中，犹如冬日里暖阳，心生温暖。

拎着大小方便袋离开时，沈霍寅下意地望向方才的座位，早已无人。

夏子夜在街上悠然散步，北方的冬天极其寒冷，凛冽的风如刀子般刮在脸上，街上的行人不过寥寥。她毫不在意早已散开的围巾，微拂的碎发下洋溢着灿然的微笑，似在安然地享受。

快要下雪了吧。

她一向喜欢北方的冬天，自从高一那年突发兴致参加了冬令营，在哈尔滨第一次见到了雪，便爱上了略显凉意的雪片落在手心上慢慢融化的感觉。而后高三毕业，不顾父母的反对把志愿报到了这个彼时尚且陌生的城市。没办法——她的性子里带着浅薄的固执，只是隐匿深处，极少展现。

如今在这里静静地享受了两年自己喜欢的生活，心生感念。

有时相遇就是这样，有了第一次，便有了第二次。

然后日渐熟稔，走进彼此的生活。

子夜回到自己的寝室，只有舍友程书涵在。程书涵背对着她，坐在窗边的桌子旁，戴着耳机上网。她一向酷爱摇滚，每次都把音量开得极大声，摇头晃脑地跟着哼唱。子夜进来了大半天还浑然不觉。直到把外卖的袋子放在桌上，程书涵才摘下耳机，眼睛晶亮，问：“这次又给我带什么好吃的？”

子夜宛然一笑：“KFC 新出的红豆蛋挞。”

“啊啊……”程书涵尖叫着打开袋子，迫不及待地端出盒子，狠狠地咬了一口蛋挞。

子夜十分欣赏她吃食物时兴奋满足的笑靥。其实快乐很简单，少了计较，便多了份自在。像其他女生那样，吃饭前还要算好卡路里，每天这不能吃那不能吃才真是遭罪。

程书涵边吃边发表她千篇一律的话：“跟着你真有口福。你上辈

上，最后又跑到外联部另起炉灶。子夜在生活部属于可有可无的小角色，部长也不像其他干部那样每天开座谈会开个没完没了，只要定期露个脸就成，所以忙碌中也没放在心上。

可晚上在教室上自习时却接到部长崔惟的电话，让她火速到场。电话是崔惟打到程书涵那，程书涵又打到郑杳这，她才知道的。

5号楼离教学楼有一段距离，子夜边跑边恼怒，也不知道谁选的地方，以前不过在学院办公室开个小会，说几句话，这次居然这么隆重。

果然很隆重——当子夜气喘吁吁地握住101课室把手时，瞬间就有夺路而逃的冲动。

几十个人，百双眼睛同时瞅向这个不速之客。子夜微窘，刚想离开就听见自己的部长在喊：“子夜，这里。”

好吧，子夜连钻洞的心思都没了。她吸了一口气，从容淡定地推开门，甚至还把门轻轻关上，顶着上千万度的强光走到本部的位置，找了个空座坐下，内心却在痛苦地哀嚎。

教室一直默契地保持安静，敏感的她注意到一抹异乎别人的目光，说不清的感觉，只是觉得很不舒服。她只能尽量低着头，默默地给自己打气，克制自己想抬头怒视的冲动。

直到一声轻咳，听见一个清冽的声音说：“好了，我们继续吧。”同时，那道目光也随之消失。

子夜心下放松，暗自感激。

到了散会，子夜才明白是怎么一回事。简单地说，为了进一步深入学习党的十七大报告精神，学校举行学习十七大报告辅导讲座，还特意请了秦兴洪、黄蓉芳、刘景林等知名教授来交流学习。然后为了展现X大最完美的一面，学校大扫除，地点就是东路新区的教学楼。

而这个任务很光荣地落在了生活部的头上。其实也不是说所有的活都由生活部干，只是让崔惟制定安排计划，其他部门配合罢了。还有上课安排时间、地点之类的，反正是极其繁琐之事。而今天请来所有的学生会成员，无非老生常谈，做做思想工作，什么要尽职尽责，给其他学生做个表率，学校高度重视什么的。

这倒也不是夸张，X大虽然是国内著名的政法大学，可近几年，报考率却低了很多。文科本就不占优势，倒莫怪校方这次找那些公众人物提高知名度。

等人都走得差不多了，子夜才默默地走到崔惟部长面前，低头认错：“对不起，部长。”

崔惟也不为难：“算了，也没多大点事，下次早点就成，放心放心。”

同为生活部的虾兵蟹将朱协嘿嘿笑说：“子夜，你今天算是出名了，估计学生会没人不认识你了。”说完，还拍拍她的肩膀，幸灾乐祸地走了。

子夜叹气，努力压下心底的不舒服，收拾东西。

然后，突然听见一阵脚步声渐行渐近，最后停下和部长寒暄，声音尤为熟悉。

子夜背包漫不经心抬头——挺拔单薄的侧影，黑蓝色风衣，灯光定格在线条分明的下巴，以及嘴角淡不可见的弧度上，奇异柔和。

子夜暗赞一声，这个人无疑是英俊的，但气质更佳。

像是感应到了她的视线，他转过头，一双咖啡色眼眸赫然印入心间。沈霍寅礼貌颔首，内敛沉稳，温润彬彬，月华如水。

子夜也不知道做什么表情，只是弯弯嘴角算是回应。崔惟在一旁说：“这是我们社成员夏子夜。”然后又转向她，“子夜，天晚了，你收拾完直接回宿舍吧。”

她点点头，从两人侧身的楼梯向下走去，经过那个身影，鼻间恍惚一阵薄荷香，直至离开后又悄然不见。

晚上熄灯后的卧谈会，子夜才知道谁为沈霍寅，顺便把他的其他信息了解得七七八八。程书涵身上集满了天下所有女生的特点，爱吃，花痴，好八卦。所以区区一个沈霍寅，完全难不倒她。

沈霍寅是近期新上任的学生会主席，大四法学系高材生，以沉着清俊闻名，在X大阴盛阳衰男女比例极度不平衡之下，他无异于一颗闪亮亮的钻石，成为女生尽情YY的对象。以“前仆后继、趋之若鹜”形容的话，一点也不过分。

子夜相信天下有帅哥，更明白沈霍寅是一个极品帅哥，但程书涵未免说得太夸张，家世显赫、王孙贵胄不过是小说臆想，其实最现实的一个问题——子夜呆的这所政法大学并不是最出色的，既然人家那么有钱有才又何必屈尊于这座小庙。现实中表面故作光鲜的人也大有人在。更何况谁能保证他衣冠楚楚下未包藏着人面兽心的肤浅呢。

另一位舍友蒋婕一向乖巧甜美，性子温和，这次难得搭腔，话语中隐匿着丝丝火气：“书涵，那种男生是金玉其外，败絮其中。他太狠，你可别陷里面。”

程书涵疑惑：“沈霍寅惹到你了？”

其实也是很简单很琐碎的小事，无非是蒋婕有一个闺蜜，对沈霍寅仰慕已久，满怀希望去表白，最后却被拒绝，心底难过便向蒋婕抱怨了几句。

“这有什么啊。”程书涵不以为然，“喜欢沈霍寅的人多了，难道个个都答应。再说咱学校的人竞争都够激烈了，你那个外校的朋友来凑什么热闹。”

02 因缘际会

回到学校才知道校公告早已张榜通知，那些辅导教师、知名教授上午就已经到达学校。子夜看着红布招展的条幅不以为然。后来听人说他们住进学校的高级公寓。所谓公寓，就是学校里开了家宾馆。灰白色建筑在白砖素净的教学楼中独树一帜，却门可罗雀。子夜记起上次李知安来学校看她，因周末周围的旅店爆满，不得已去问一下学校内宾馆价格，结果一个冷冰冰的服务生鄙夷地看了他们一眼才说：1300元一宿。结果自然没住。她甚至觉得学校公然抢钱也比这个好。如今前后簇拥的一行人说说笑笑进入宾馆，倒是难得的热闹。

第二天就开课了，因事先打过招呼，加上那些教授的名气也在，去的人还是比较多的。子夜一大早就被委以重任——占座。她早早地就到了课室，扔了四本书。事实证明这是明智的，在后半个小时中陆陆续续进来许多人，没有找到座的对着子夜身边的三个空座目视良久。子夜如坐针毡。幸好没过两三分钟，郑杳、蒋婕也姗姗来迟，她们在

一片怒视中很坦然地坐下。

“书涵呢？她怎么没来？”

郑杳从包里取出书，说：“江皓来了，她陪他去玩了。”

江皓是程书涵异校男友，见面不多，感情浓烈，子夜了然。刚想收起她旁边空座的书，一道清淡质感的男声突兀出现在她耳边。

“我能坐这吗？”

子夜抬头，如她所想，是沈霍寅。没有上次的局促，她点了点头。

沈霍寅坐下，逼仄的空气随着衣摆扬起，冷冽的薄荷味充斥她鼻间。

恍然间听见右侧蒋婕的一声不屑冷哼声和郑杳激动的低喊。

子夜侧头，他毫无察觉般视线一直停留在黑板上，清瘦分明的指节轻扣在书角，时光雕琢的侧脸英俊清然。

转回视线，她执着笔开始认真听课。

谁知那人却来一句——“你这几天都来吗？”

子夜怔了怔，方知沈霍寅在问她。

“噢，应该吧。”她支吾着。

“那帮我占座吧。”

子夜转头，颦眉微微锁起，露出一点惊讶。

“有问题吗？”

子夜摇摇头。

沈霍寅笑了一下：“那谢谢。”继而又转过头。

子夜看了他两眼，脑中似乎有什么思绪破茧而出，努力想要去探究又转瞬即逝。

轻摇摇头，她又低下头看着自己桌上的笔记。

子夜“嗯”了一声。

“那……再见。”

“再见。”子夜放下电话，她看了一眼通话记录——57秒。

郑杳一直站在她对面，手端着一杯牛奶，若有若无地笑，带着调侃。

子夜莞尔一笑，“不过一个电话而已，你想多了。”她越过郑杳，接着上网。

郑杳在她身后，语带欢愉：“你怎么知道我想多了？”

子夜握着鼠标的手一顿，恰好将方才的钱夹收藏进收藏夹，她眸光一动，再抬头时，屏幕斑驳的倒影中，是她一如既往平静的容颜。

其实郑杳的话算不上冤枉，每个女孩或多或少都有些绮丽的梦，只不过他们离相知相许还差得太多，借书事件是相识的契机点，但欲知后事如何，还需听时光慢慢分解。

如约取回自己的书，按照正常桥段，子夜说完谢谢，他们就背道而行。而沈霍寅又岂能让她如愿。他说，“我们一起去吃饭吧。”

其实这个借口并不是那样理所当然，首先他们的关系尚未如此熟稔，其次九点这个时间实在是不知吃早饭还是午饭。

然而他就是灵机一动，兴致所致。想起之前她吃东西的模样，总觉得心神微漾。

但不正常的不止是他。子夜略想了想，鬼差神使地同意了。

子夜跟着沈霍寅出了西门，东拐西转。一路上，他们保持适当的距离，一前一后，就这样走了许久。沈霍寅倏然停住脚步，他看着子夜低着头毫无意识地往前走，蓦地就笑出声，他双目炯炯，如一汪清

泉明亮灼目。

子夜停住脚步，忽然转过头，对上他笑意的眸光，一抹粉色悄悄浮上她的脸颊，她尴尬笑笑，尖尖的下颚抵在白色围巾上，温婉清浅地说：“走吧。”她并不询问他去哪里，仿佛理所当然的信任。

两人并行着走。他们的衣服相互摩擦在一起，偶尔细碎的聊些话题。沈霍寅懂得她的爱好，讲了许多美食。

思绪闲暇回想，子夜突然想知道他们此时的背影是否算得上般配？

而如斯美景，不过是认识不久的陌生人。心下略略划过一缕惆意。想了想，又觉得自己自寻烦恼。

谁说遇见不是一种神奇？

没有想到他带她去的是一家火锅店，其实在这样冷的冬天也算合适，不过子夜并不擅长吃辣，从小在南方长大的她，胃薄弱娇贵，受不得辛辣刺激。但本能地没有反对。

这家名为“今夏居”的火锅店极其热闹，大多都是周围在校生，吃多了无味的食堂，偶尔犒劳一下自己都会集体聚会跑出来，而火锅时最合适的，大家AA制，物美价廉。看他们热热闹闹地大快朵颐，无形中也增加了少许食欲。

北方菜码很大，她也不客气，爽利地把一盘盘菜倒进锅里。

沈霍寅坐在她对面，细心地帮她调料，他的手修长干净，一勺勺地添在小碟上，宛如在做一件完美的艺术品，优雅熟练。

将碟子递给子夜，他的眼睛如天空碎碎星辰，明眸流曳。

子夜低头，鲜红麻油浮到碗边，红灿灿的，煞是好看。咬咬牙，还是坚持多添了几勺芝麻酱。勺子轻轻打转，不一会就融在一起。

“你不吃辣？”

子夜微笑，牙齿像贝壳一样洁白，“还好，能吃一点。”

沈霍寅看着她，语气清淡亦添了丝温暖：“下次要是不吃什么，直接告诉我，不要勉强自己。”

这句话他说得自然流利，子夜无措笑了笑，点头。

沈霍寅的话很少，虽然场面温情，子夜还是有些不安。就像小时候去陌生亲戚家初次见面的那种局促。他的眼光望着她时并不犀利，但深邃如潭，她时常陷进去，就那样定定地发呆。

他也不在意，只是笑笑回视，她一惊又立即收回视线，羞愧之下只埋头吃菜。吃到嘴里的菜肴鲜美多滋，悄悄地安抚悸动不停的心跳。

她的饭量极大，但吃得很慢，这样的习惯是以前母亲时常告诫她养成的。沈霍寅放下筷子，她还尚未察觉，自顾吃自己的，他安静地等待，没有丝毫不耐烦，只觉得秀色可餐。这个女子身上拥有安和真实的灵魂，不自觉地吸引着他的视线。

“你在《堇色》发表过稿子？”

“嗯。写过几篇，提不上台面。”子夜抬头，神情困惑，“师兄，你怎么知道？”她只是偶尔在外面照了些照片和写了几篇稿子，都是针对自己的专业。在《堇色》发表纯属偶然，后来觉得也未尝不是一件幸事，能够充裕自己的生活费，随意吃自己喜欢的食物，而且这件事也极少人知道。

“一个朋友也在那里，无意中知道。”沈霍寅言简意赅。

到了结账的时候，子夜掏出钱包，却被他阻止了：“我来。”

不知是谁说的，这是一个男生的风度和骄傲。

想了想，子夜也不再坚持。

程书涵戳戳她的额头，无可奈何。

“好点了没？用不用去医院挂水？”

子夜摇头，“没那么严重，休息一下就好。你呢，这两天玩得怎么样？”

程书涵甜美地浮现浅笑，语气又带着淡淡的抱怨，“见到他时间有点少，玩得不尽兴。不过过几天大学辩论赛的时候又能看见他了。”她嘿嘿一笑，“比起你，我觉得我幸福多了。子夜，异地恋不可靠喔，你也不买手机查岗，李知安那小子长得也人模人样的……”

“停，别提他。”子夜虚弱打断她，“你刚才说大学辩论赛？”

“是啊……”

子夜无力地靠在枕头上，太阳穴抑制不住的泛疼。完蛋了……

正当程书涵疑惑的时候，郑杳和蒋婕也回来了。

郑杳刚进屋就跑到子夜床前，就差没拽起她的领子了，她问：“听他们说你今天和沈师兄一起吃饭？”

子夜觉得头更疼了，装傻说：“哪个沈师兄？我今天就在宿舍呆着。”

“少骗我了。”郑杳一副不相信的样子，“沈霍寅师兄啊。是邹东阳……”舌头转了转，含混不清地带过，“是他们系的同学说上午看见他和一小姑娘出去，昨天的电话应该就是他吧。嘿嘿，坦白从宽，抗拒从严，你快给我从实招来。”

“什么！”程书涵兴奋地望向子夜，“你们什么时候认识的？”

“哪有。”子夜直接躺下，头埋进里侧的枕边，“他拿错了我的书，然后还给我而已，我们就是误打误撞去吃了顿饭。”

“这样啊。”子夜的信誉度一向很高，程书涵难掩失望，“我本来

还想借机认识一下帅哥来着。唉。”

郑杳听言也无趣走到自己床位上，她们又在忙自己的事。

子夜看着白净净的墙，还好她平时信誉度高……

正舒了一口气——蒋婕却走过来，她看着子夜单薄的背，意有所指地低低说：“子夜，不管你认不认识沈霍寅，作为朋友，我还是劝你一句，别和他走得太近，那个人无情得很。”

子夜视线凝在墙上的一个小黑点，略停了停，转过脸又是明媚嫣然的笑容，她欢快地展颜：“我知道啊，婕婕，我和他并不熟。”

蒋婕点头，脸上古怪探究。等她离开，子夜才垮下脸，眉头深皱。本来还庆幸今天一路上没碰见熟人，谁知消息居然传得这么快。唉。

如子夜所料，李知安来 X 大了。Z 省剑桥杯高校辩论赛，他作为 B 大代表来参加。

外联部这几天一直在接待外校生，程书涵在公职之余也尽量地和江皓腻在一起，顺便给她带来了这个“好消息”。

秦教授的辅导讲座快要告一段落，许多同学的注意力早已被辩论赛吸引，只有子夜等寥寥几十个人依旧坐在课室里听讲。这几天子夜能有多晚回寝室就有多晚回去。她在躲李知安——其实校园这么大，偶遇的机会还是微乎其微的——这也指沈霍寅。

算算时间，子夜有一周没看见他了，其实并没有多大的喜乐起伏，就连上次吃饭的事情也是不了了之。但就是觉得心像丢了一角，偶尔思绪飘远，会莫名想起他摸自己头发时温情的脸。

子夜还是坐在之前的位置，而座位的两旁却早已易了人。

这是有原因的，听程书涵说，沈霍寅也参加了辩论赛。想想是理所应当的，作为法务系才子，他毫无理由退出。

打铃，下课，收拾书包，走出教室……

子夜安静垂着头慢慢往宿舍走，一个阴影覆盖了她的视线，步伐随之戛然而止。

抬眸了，“知安？”

03 起承转合

又下雪了，难得的晴天。晨曦微微流转的暖光，片片雪花扬扬洒洒，光线穿梭着，就像镀上了一层金闪耀反光，脚步吱吱地踏在雪上，雪地里一行足迹深深浅浅，蜿蜒前行。风簌簌地扑过，子夜的睫毛上了一层白霜，褐色的瞳孔愈发通透凛冽。

当真正面对这一刻，她反而从容淡定了。又或者之前的她是预想过这种情况的，毕竟X大再大，要真想找一个人还是很容易的，更何况还有程书涵那个大嘴巴在——所以到最后反而没有那么无措。

没有想到李知安比她更淡然，仿佛忘记这几天子夜故意躲他而带来的不快，他开口说：“听说你们在听秦教授的课，讲完了吗？”

“还好。”子夜漫不经心地低头看胸前垂落的围巾流苏，她一点也不愕然李知安了解她学校的每次活动，索性如实地说，“还有三节左右吧，大体都差不多了。”

“那明天去看看辩论赛吧，最后一场应该会有意思得多。”

面前，“这是李大帅哥买的吧？”

子夜刚脱掉大衣，随口应着：“不是，是我妈买的，让他给我带来的。”

“可这是情侣款啊……”程书涵突然意识到子夜说的话，不可思议喊，“天，李帅哥都去你家拜访父母了？”

“不是你想的那样。”子夜觉得和她没法讲，识时务转移话题，“你怎么没和江皓在一起？前几天不是说要好好玩的吗？”

程书涵顿时拉下脸，“他被他们学校的人拉去开会了。”她失望地垂着头，漆黑的睫毛下闪着莫名的黯然。

“他们学校进前八强了？”

“是啊。”程书涵抬头，红嫩嫩的脸上又浮现出一丝骄傲，“就目前而言，他们是最有希望和咱们学校一起夺冠的。”

子夜哑然失笑，点了点她的额头，“你还真是两边都不得罪啊。”

听见她们的攀谈，郑杳头也未回地喊：“书涵，过来，明天的辩题出来了。”

程书涵跑过去，子夜顺便也去凑热闹。

她们围在电脑桌前。郑杳边看边念：“我们是否需要善意的谎言？……这好像是最后两队的辩题。”

“这个很土哎。”程书涵催郑杳，“你往下拉看看江皓他们对哪组？”

郑杳纤细的右手灵巧地滑动鼠标，“咦，应该是 C 大吧。”

听言，程书涵就放心了，“要是 C 大，那前四强保证进了……你看一下他们的辩题是什么？”

郑杳念：“我找找，是这个——孙悟空和猪八戒谁更适合做老公？……”